

证券代码: 002187

证券简称:广百股份

公告编号: 2023-032

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年9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5日以书面及电子 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名,实到七名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:

一、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通过《关于购买天河万科广场物业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88,000万元(不含交易税费)购买天河万科广场物业,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协议签署、资产购买等后续事项;同意公司向银行贷款人民币 4.4亿元,其余以自有资金支付购买价款,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银行贷款相关事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购买天河万科广场物业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33)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9 日